

“集善乐享光明”公益项目

一、项目背景

中国每年新增 40 万例白内障致盲人，2017 年 7 月 31 日，国家卫计委和国家扶贫办联合发文，要求对贫困白内障患者加大救治力度，为实现《“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助力加码。

为了最大程度帮扶困难人士、减少视力残疾和他们共建残健共融的和谐社会，马鞍山昶明科技积极发起倡议，整合社会各界资源，携手社会爱心人士（以下简称“捐赠方”）与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以下简称“中国残基会”）合作，开展“集善乐享光明”公益项目，向中国残基会捐赠 300 万元人民币，定向用于对天津地区患白内障、翼状胬肉的眼疾患者进行资助，使他们重见光明，重塑他们的生活信心，帮助他们积极融入社会。

二、项目目标

中国残基会“集善乐享光明”公益项目旨在通过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充分利用基层残疾人组织和社会优秀的医疗资源，宣传、普及正确的眼健康科普知识，帮助残疾人改善生活品质、融入正常社会生活，进而回归社会接受教育，融入生产劳动和就业增收，实现人生价值和脱贫致富的美好梦想。

三、项目内容

为天津地区低保、特困供养和低收入等接受政府救助的贫

困眼疾患者或 55 周岁及以上的眼疾患者实施手术不少于 1000 例。

(一) 项目执行单位：天津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二) 项目执行时间：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2 年）

(三) 项目金额：294 万元人民币

(四) 项目受助对象：天津地区低保、特困供养和低收入等接受政府救助的贫困眼疾患者或 55 周岁及以上的眼疾患者。

四、项目责任分工

(一) 中国残基会

- 1、与捐赠方共同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加强项目的管理；
- 2、总协调和指导项目的组织实施、监管、宣传和总结工作；
- 3、落实项目资金；
- 4、审核项目预、决算；
- 5、明确项目负责人和项目联系人。

(二) 捐赠方

- 1、与中国残基会共同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共同监督项目执行；
- 2、按照捐赠协议拨付项目捐赠款；
- 3、配合项目执行进度制定项目预、决算；
- 4、配合中国残基会与天津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做好项目宣传工作；
- 5、明确项目负责人和项目联系人。

（三）天津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

- 1、制定本地项目申请、实施方案，负责本地项目执行和协调工作；
- 2、明确项目执行、监管和宣传等责任；
- 3、明确项目负责人和项目联系人；
- 4、确定项目手术医院；
- 5、协调天津残联、医院等合作单位组建项目医疗救治专家组；
- 6、与专家组共同组织开展项目筛查、确定项目救助对象；
- 7、结合专家组制定的康复计划，制定医疗救治预决算；
- 8、与中国残基会签订项目《资助协议》；
- 9、防范手术风险，确保手术安全与项目执行医院签订《手术协议》；
- 10、接收、管理、使用项目资金；
- 11、组织开展本地项目启动仪式；
- 12、提供并整理手术患者名单、患者申请资料、经典案例及照片等资料；
- 13、配合项目总体宣传，组织开展本地宣传；
- 14、配合做好项目监管、审计和总结工作。

（四）项目手术医院

协助天津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共同组建项目医疗救治专家组。实施手术医院需满足以下条件：

(1) 天津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需与项目实施医院签订《手术协议》，明确各方责任与义务；

(2) 在项目执行地组织、开展手术治疗、眼病预防和科教等宣传活动；

(3) 医院可提供直通车筛查；

(4) 白内障手术晶体使用非球面人工折叠晶体（参照政府采购价格）；

(5) 独立开展白内障超声乳化术，并能处理白内障手术并发症，如：玻璃体切割术；

(6) 手术医生需具备3年及以上的手术经验，使用目前世界先进的手术设备；

(7) 建立患者治疗档案；

(8) 配合做好项目总结工作；

(9) 提供并整理手术患者名单、患者申请资料、经典案例及照片等资料。

五、项目实施流程

（一）签订协议

由中国残基会与天津市残基会签署《资助协议》，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明确项目负责人和协调人，确定项目执行流程和项目监督评估机制等相关事宜。

（二）举办捐赠仪式

由天津市残基会统筹，按照捐赠企业的要求，在天津市适

时举办项目捐赠仪式，确定宣传的力度和规模，邀请新闻媒体参与相关报道。

（三）确定手术医院

天津市残基会按照项目手术医院需具备的条件，在当地筛选几家医院，从医疗条件、筛查能力、技术力量、手术经验及公益项目执行经验等方面综合评定后确定符合要求的医院进行合作，并将结果报中国残基会。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与项目手术医院签订《手术协议》，明确各方责任与义务，明确经费使用。

（四）患者筛查

天津市残基会协调手术医院组织医疗团队下乡入户进行集中筛查；患者备齐相关申请材料和证明材料可自行到医院申请，经审核后，符合手术条件的纳入受助范围，进行手术。

（五）项目受助资料收集

天津市残基会定期向中国残基会汇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交手术患者名单、患者申请资料、影像资料，由中国残基会交捐赠方。

（六）项目监管

为加强项目的监督管理，中国残基会监管部门和主责部门将对项目进行监管。中国残基会定期向捐赠方提交手术患者名单，并由中国残基会和捐赠企业进行抽检，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监督指导。

（七）项目执行进度安排

1、中国残基会于 2020 年 8 月前完成项目申请、立项工作。

2、择时在天津举行“集善乐享光明”公益项目启动仪式，届时邀请中国残基会、捐赠单位领导参加启动仪式。

3、天津市残基会应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就项目实施的年度情况向中国残基会提交项目年度报告；并按中国残基会项目监管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4、天津市残基会应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项目结束后一个月内）报送“集善乐享光明”公益项目工作总结报告、手术患者名单、资助患者申请资料、经典案例、媒体报道等资料。

捐赠方简介：

马鞍山昶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主要经营医疗器械批发、市场营销策划等业务。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郑蒲港新区中飞大道北段 750 号 12 栋 3-1